

“平安行动”显声势见力度

本报讯(通讯员齐玉飞)根据市公安局统一部署,从6月底开始,区公安分局在全区范围内展开“平安行动”,着力维护全区良好社会治安秩序。工作开展以来,分局紧紧盯住影响社会面安全和群众安全感的案事件,多警联动,多措并举,迅速在全区范围内形成打击整治高潮,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平安行动”中,分局进一步加强了对社会面秩序的巡逻防控,巡警支队和各派出所加强对接,强化了对全区各重点地区和重点时段的巡逻力

度,着力加大对现行犯罪的打击,形成强大震慑态势。与此同时,各派出所社区民警值守社区,针对易发的具有夏季治安特点的案件,积极开展宣传防范、安全检查等工作,并组织治安巡逻志愿者和保安员等群众力量,积极投入到社区的巡逻防范工作中,真正做到看门护院、邻里守望,确保辖区安全。分局特警等部门加强了在早晚高峰时段对重点地区的武装震慑,全力确保社会面平稳有序。

紧密结合当前全区刑事发案总体情况,分局刑侦支队及各派出所始终保持高压的打击态势,坚持主动作为主动出击,加强对各类警情的分析,积极开展针对性打击工作。特别是在近期,分局刑侦支队连续工作,经过缜密侦查,先后抓获了在我区实施盗窃的两名犯罪嫌



特警大队民警在重点地区开展武装巡逻

疑人,及时为群众挽回了损失。“平安1号”行动第一周,全区立案下降2.9%,破案同比上升50%，“平安行动”开局良好。

工作中,分局进一步加大了对全区重点地区的清理整治力度,特别是针对苹果园地铁周边等重点地区的黑车揽客等行

为,分局联合交通、城管、工商等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维护地区良好秩序。近期,联合执法小组连续开展联合整治5次,查处黑车等非法运营车辆27辆,查处散发小广告、无照游商6起,罚款、警告、批评教育33人。

区法院走进市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 探讨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实务



本报讯(通讯员林文静)近日,石景山法院少年庭相关负责人前往丰台区的北京市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与中共十八大代表、北京市人大代表、北京市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佟丽华及中心相关工作人员就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实务和理论问题展开座谈。

座谈会上,区法院少年庭负责人首先介绍了工作的基本情况,近年来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案件的特点,以及社会调查报告、合适成年人、社会观护、判后回访等未成年人特色审判机制的适用情况。

随后,佟丽华分析了涉少案件的审判现状,并建议,应以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为突破口,进行机制上的创新。具体而言,围绕少年司法两条线——国家责任和父母责任,在抚养、探望等涉少民事案件审理过程中将“儿童利益最大化”原则标准化,如在案前引入调解,案中通过问题目录的形式标准化庭审过程,案后向父母双方发放风险提示手册、告知其不履行父母责任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

佟丽华的分析和建议显示了其对少年审判的高度理解和对未成年人的深度关切,区法院一行深表赞同,并表示将认真考虑佟丽华的提议,并在全庭范围内进行讨论。佟丽华表示,双方应加强合作,其将不遗余力对我院少年审判提供帮助和支持。座谈会结束后,区法院少年庭一行人参观了北京市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

检察院

“四步走”规范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检察工作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高检院和北京市检察院关于严格规范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检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区检察院以全市监外执行专项检查活动为契机,结合规范司法行为“四项专项”工作,分“四步走”不断规范和加强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检察工作,深入查纠存在问题,取得较好成效。

认真清查摸底,打好监督基础。一是实时调查,摸清底数。对我区职务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和金融诈骗犯罪,以及组织、领导、参加、包庇、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等“三类罪犯”的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情况,逐一调查摸底,掌握每名罪犯的罪名、矫正类型、矫正期、矫正表现,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二是逐人谈话,核实信息。对“三类罪犯”逐人谈话,核实矫正信息,排查脱管、漏管情况,掌握其在矫正期间的思想动态。三是形成卷宗,建

档入库。认真填录《现有三类罪犯一览表》、《现有暂予监外执行三类罪犯一览表》,对“三类罪犯”历次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卷材料和谈话笔录装订成卷,逐人建档,建立三类人员信息库,为监督检察工作打好数据基础。

搞好沟通协调,破除监督障碍。一是争取领导支持。将罪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专项检察列入石景山检察院年度工作重点,定期向主管检察长和院办公会汇报工作进展。二是加强内外沟通。一方面加强检察机关内部沟通,建立案件线索移送机制,保证案件线索不流失;另一方面加强同区法院、公安分局、司法局等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建立联席会议制度,争取理解和支持。三是主动接受监督。邀请市、区7位人大代表检查指导石景山区阳光中途之家的社区矫正工作,汇报石景山检察院“减假保”专项检察情况,

认真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有力促进了石景山检察院监外执行检察工作。

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监督实效。一是严把书面材料“审核关”。认真审查计分考核、立功奖励、调换监室等原始材料,向知情人了解情况,从程序和实体上全面、深入、细致审查把关,努力发现问题线索。二是严把保外就医“体检关”。全程监督保外就医的“三类罪犯”重新体检,对不符合暂予监外执行要求的两名罪犯及时提出收监执行建议并全程监督两人收监执行。三是严把续保庭审“监督关”。对申请继续保外就医罪犯的庭审情况全程进行监督,保证续保程序合法。四是严把司法腐败“线索关”。认真查找“三类罪犯”中有无权钱交易、逃避刑罚或减轻刑罚等情况,清查司法人员有无职务犯罪或失职行为,查办市院交办且高检关注的相关线索,及时

向市院汇报有关情况。

注重人权保障,拓展监督职能。一是加强对“三类罪犯”的感化教育和职业培训。在严格监管、维护法律严肃性的同时,石景山检察院充分发挥阳光中途之家和社区矫正检察联络室的作用,积极开展有针对性的帮教工作,努力使“三类罪犯”更好地回归社会。二是推行“约见检察官谈话”制度。在社区矫正联络室公开检察官联络方式,矫正对象在矫正过程中随时可以向检察官进行申诉和控告。三是规范检察监督履职行为。健全完善了同步监督、留痕监督、跟踪监督等监督机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监督制度体系,促进了监外执行检察规范化建设。边志伟 史芳菲



发展创新 继往开来

——庆祝石景山区民进组织成立30周年

本报讯 7月4日,民进石景山区工委在北京九中隆重召开庆祝石景山区民进组织成立30周年大会。民进北京市委主委庞丽娟,中共石景山区委常委、统战部长种磊出席大会并讲话。民进北京市委常务副主委李焕喜、石景山区政协常务副主席刘国庆出席会议。

大会首先播放了记录石景山区民进组织从诞生之日到而立之年光荣历程和辉煌成绩的宣传片,片中点滴往事一幕幕的呈现,点燃了与会会员内心深处无比强烈的自豪感和归属感。会上,民进区工委主委于秀云代表工委作大会发言,她从30年前民进石景山支部在北京九中成立谈起,回顾了组织从小

到大、日臻成熟、发展创新的历程。她指出,过去的30年是石景山民进秉承优良传统同中共石景山区委肝胆相照、共同经受考验的30年,是亲密合作、共同克难奋进的30年,是同心协力、共创辉煌事业的30年,也是石景山民进全体会员携手并肩、共克时艰,在组织建设、参政议政、社会服务等方面积极贡献力量的30年。她表示,区工委将以此次庆祝大会为契机,进一步传承和弘扬石景山民进的优良传统,充分履行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的职能,积极为石景山区高端绿色发展愿景和建设国家级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区目标的实现献计出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

梦贡献力量。

庞丽娟指出,长期以来,石景山民进在民进北京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中共石景山区委统战部的大力指导帮助下,全区各基层组织和广大会员紧紧围绕石景山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大局,认真履行参政党的职能,为多党合作事业发展和区域高度绿色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她要求民进石景山区工委以此为契机,遵循民进中央主席严隽琪提出的“为执政党助力、为国家尽责、为人民服务”的立党宗旨,秉承“爱国、民主、团结、求实”的优良传统,以建设首都高素质参政党为目标,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习实践活动与推进石景山

民进各项工作密切结合,以增进政治共识为核心,以加强领导班子建设为重点,以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首都发展和区域发展为着力点,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集智聚力,为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与力量。

种磊代表中共石景山区委对石景山民进组织成立30周年表示祝贺,他指出,石景山民进30年来,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认真履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的职能,在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自身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希望民进区工委把学习贯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

的首要政治任务,落实到各项工作当中。要准确把握统一战线面临的新形势,进一步巩固共同的思想政治基础;要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为重点,进一步履行好参政党的职能;要以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

大会还举行了献花仪式,向为石景山民进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老主委丁传陶、史慧生敬献鲜花。民进门头沟区工委代表兄弟区县民进组织致辞祝贺。 杨朝红

